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承辦人：唐心如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2  
傳真：02-27205627  
電子郵件：boel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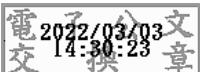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人字第111303349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市立國民中學分層負責明細表1份 (19701655\_1113033494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臺北市立國民中學分層負責明細表」1份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各類共同業務部分應依本府核定現行適用之各類共同業務  
分層負責明細表、公務項目（內容）及核定層級原則辦  
理。上開各類共同業務分層負責明細表置於本府人事處網  
站/法規專區/分層負責明細表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)

副本：  
2022/03/03  
14:30:23

景興國中 1110303



\*PSAA1116001570\*